

戴萦袅挑战妈妈 秦文君

谁更了解男生女生



X 女生成长纪事

戴萦袅著
上海文化出版社

话说我班男生





X 女生成长纪事

戴萦袅著
上海文化出版社

话说我班男生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话说我班男生/戴紫袞著. - 上海:上海文化出版社,2001.11

ISBN 7-80646-361-5

I.话… II.戴… III.儿童文学-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I287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57736 号

策 划:陈鸣华 费振钟

责任编辑:孙 欢

封面设计:周艳梅

版面设计:王怡君

插 图:张 岚

话说我班男生

戴紫袞 著

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74号

电子邮件:csb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b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市印刷十一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4.625 插页 1 字数 108,000

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,000 册

ISBN 7-80646-361-5/I·363

定价:12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021-63250800



家有“书女”

秦文君

绝少对他人的作品妄加评点，总觉得这是份外的事，懒得揽在手边。而这一回，于情与理，横竖推脱不了，因为寻来寻去，除了本人，目前还不会有人为小姑娘戴紫袈写下些文字，所以非我莫属。幸好，除了母亲这个身份，我还是个有过二十年编龄的资深编辑，鉴赏作品，应该是我的看家本领。

坦率说，自紫袈出生至今，我从未想过要培养她成为什么“家”，鼓励她阅读、学画、弹琴，无非是觉得这都是好东西，一旦女孩拥有了这些，便不至于心灵贫乏，一无所有。孤独痛苦时，还会有艺术精灵来陪伴，来慰藉灵魂。至于将来朝什么方向发展，那就全由她自主。只有她找到自己最喜欢做的事，她才能尽心倾力，灵性焕发，无比欣慰。

我的丈夫则有些小小的霸道，他认为家里有一人写作就足矣，说是假如母女二人都当作家，那就会鸡犬不宁。想想，要是两个人都来了灵感，埋头创作，通宵达旦，谁来理会他呢？他不止一次地对紫袈说：“你还是学医的好，将来我们患了病都归你尽心来治，那有多好！”不知是父命难违，还是这小姑娘的天性使然，她对生物知识过目不忘：动物、植物、器官、胚胎，一旦谈及便滔滔不绝。生物课的考分总是奇高，实验报告更是写得格外出彩。她还喜欢在家里举一把刀，勾着头悉心解剖猪肚、鸡肠什么的，或是制作蝴蝶标本，写上编号，拍照归档。那副孜孜不倦，神迷心醉的模样，真让我相信，眼前这小丫头是块当医生的料。

紫袈看书时，往往也带着医生的顶真，书里提及的地名，她会埋头在地图册上一阵猛找，书里涉及的历史背景她也要刨根问底。在她小学三四年级时，她已阅读了大量经典的儿童文学作品。当时她最爱的仿佛是《彼得·潘》和《随风而

来的玛丽·波平斯阿姨》以及《魔法师的帽子》，她把这三本书放在床头边，常常翻及。后来，她从一篇评论中得知《随风而来的玛丽·波平斯阿姨》还有续篇，便央求我替她去买。可这续篇数十年前曾印过，现已绝版，整个出版社只保留了一本，作为珍贵的资料。我很犹豫，不想开口去借，以为过些时日她便会淡忘。谁料，三个月后，她仍是念念不忘，还写了封恳切的信，求我交给管书的编辑。编辑被这小孩所打动，终于借出了那本孤本的《玛丽·波平斯阿姨回来了》。

稍大一点，紫袞读书更广泛，开始读《呼啸山庄》、《浮士德》，初中后竟从图书馆借了《神曲》来读。一度，还读《红楼梦》、《小妇人》读上了瘾。她父亲怕她用眼过度，就限制她的阅读时间。这下，她把阅读转入“地下”，将书藏藏掖掖，乘人不备，便抢读几页。马克·吐温的《汤姆·索亚历险记》以及莎士比亚的一些剧本，她就是藏在被褥底下，早晚抽空隙读下去的。

书籍开阔了她的视野，她变得比同龄人要有“想法”，也更多一些“观点”，甚至有了较好的艺术鉴赏能力。而且，她还挺自以为是，我摊在书桌上的文稿，她会堂而皇之地过来“巡视”。如果正写到她喜欢的章节，这下，隔三差五地要催稿，说：“怎么还在写第四章呢？真吊人胃口。”有时，也有批评，她会说这一段没意思，还一脸的急躁和忧心，但一旦作品峰回路转，又精妙起来，她会长舒一口气，过来抱一抱我，贴心地说：“呵，总算好起来了。”

就是这个小家伙，她很少与我谈作文，偶尔说起作文的写法，也从不以讨教者的身份，而是切磋。这讨教与切磋的界线我是这样区分的：她写作文感受到有些想法却说不透的意思，思量再三仍不得法时会求上门来的，但当我把她想说的话透后她从不照搬过去，而是另辟蹊径，竭力去想更好的表达，随后再有点得意地念出声来，让我欣赏，并自我欣赏。



紫袞在小学期间，曾在全市的作文竞赛中获过奖，她写得最生动的作文，莫过于十来岁时写的那篇《黑手党与奇多队》，描写七八岁的一群小孩的“帮派斗争”，结尾特别有意思：其中的“奇多队”终于被打垮后，“黑手党”也解散了，因为有了了有力的对手了。这种打来打去的小时候的生活，在一个小女孩的笔下，竟有了点独到的意味。后来，作文发表了，在班里引起点儿反响：她的同桌再三恳求她以后写作文务必把他写进去；另一个更绝，问既然她有那么多想法，能不能卖一些多余的“想法”给他。

那一阵，这个小姑娘对写作的热情骤增，她东写西写，有一段时间还突发奇想，开展代人写日记的业务，当然，是无偿的，甚至连当事人还浑然不知。据说班里有个同学有一丁点儿缺心眼，紫袞就自备一个本子，代替那人记录遭遇的事，说是以免他忘记自己的小学经历。紫袞还有个忠心的读者，那就是与她同龄的表姐，表姐既是她的玩伴又是她重点叙写的对象，有时她去姑妈家，便会把有关写表姐的片断念出来，表姐最能体味其中的“趣”，往往笑得横倒在床上。

事实上，自从进了中学，我基本上就不过问紫袞的功课情况，她也很少来“切磋”作文，似乎已自有一套。不过，对她的作文水平我还是信任的：阅读得那么深广，又有一定的见识和“想法”，词汇量也可以，另外，对写作保持浓厚的兴趣，这些都有了，还愁什么。后来有一阵，听说她试着用英文写小文章，自己配图，便想着要“拜读”一番，但终因忙，没有悉心去看。只是母女一块出门时，在途中听她口述，感觉挺精妙的，也幽默，带着小孩的灵气。

直到今年初，才听作家王小鹰说，她从外面听来，说是紫袞的文章写得不比她妈妈差。如此，我便警觉起来，讨来她的作文看一看，总不能外人都晓得了，而我还心中无数吧。果然，小姑娘还是很会写的。有些文章，像《小派》、《项链》

11/10/18

有些小孩天然的忧伤蕴含其中。像《抓人游戏》等则充满妙趣的情致，令人会意，哑然失笑，仿佛重温了一遍懵懵懂懂又自在芳香的小孩生活；而另一些文章，像《公主》、《梳洗》等则叙写了孩童之间某种不适应和隐隐的抵抗与不满；《黄昏的格调》、《飞蛾》、《搬家》等则从另一层次上描绘了人生难言的苦楚与淡淡的悲情。总之，那些貌似小随感的晶莹剔透的文章里，带有着飞翔的赤子之心，因此而飞来些天然的纯洁和诗意，甚至许多小孩能感受却无力表达而成人却早已遗忘的情致，以及最真诚的共鸣，最清新的呼吸，一种旁人无法替代的芬芳。

后来我才得知，小丫头正在偷偷地写长篇，同时开始了好几部小说的创作，但写了个开头，就扔在一边，陷入深思默想。写作能够促使一个小孩去思想，这是一桩好事。但我还是委婉地表示，不愿她由于写作而忽略了体味整个少年和童年期；也不愿因此而影响其美好的同龄人应有的学业，弥足珍贵的同学之情。我不愿她失去任何本该属于她的欢乐和自在，这是原则。

不久前，我在《新民晚报》写过一篇题为《小孩与作文》的小文，就小孩们写作热情背后的文化背景、游戏成分作了几句探讨，文中也有提及紫袞的写作，不料，竟有两家出版社找我，想要看小孩的稿子。我把这事告诉紫袞，听她的意见，她似乎有点意外，她没期望那么多，只想着文章能得到老师的赞誉，以及同学和表姐跷一下大拇指，那就相当知足了。

当然，紫袞的作文里仍会有稚气与笨拙，随处可见小孩的直观性。这一切只是一个开端，一个见证，一个刚满12周岁的小女孩用她的小手书写的梦想。

写下以上这段文字之后，我想到应该让紫袞过一过目，毕竟，她是文中的第一主角。不料，小姑娘读罢文章后有点异议，或许认为她本人要比文中所提及的丰富许多。出于公



正之心，我想应该在此让她发出她的声音。

不过，在别人眼里的自己，总会与真实的“自我”有所不同，尤其是我，一个见识过无数坎坷又到了回归朴素宁静心境年龄的人，一眼看出去，最夺目的却是一个少年人身上的稚气与灵性、童真，因为这往往是成年人最缺失的，也是最令人视为美妙，心心念念牵挂着的。而作为少年人的深沉在成年人眼里，或许是曾经沧海中的一朵浪花，不会引出太大的惊心与感慨。

当然，每一个人的个体生命，即使正在年少阶段，也会有承受的无数庄严、无所不在的灵敏、含混的苦痛甚至难以捉摸的诡秘、杂芜，深沉的难以言说的灵魂磨练与幻变，莫说这一切是由别人来体察，就是自己来细品，来倾诉，倾力来刻画，恐怕也会遗失无数只能意会难以言传的奥秘，以及无法触及的微妙与战栗。

更何况，我的紫袅本身便是女孩中的精灵。

于是，我对她说，任何写到你的文章，只是在替你画出你的一幅肖像，它们也许和你有几分相神似，也可能画出些许你所忽略的动人笑靥；也许，落笔者笔触太淡，色调偏亮，不过，那又何妨，那无非是一幅画罢了，永远不是你自身。

而且，即便你写出最深沉的书，你所写的，仍远远不如你所悟及的，你灵魂抵达到的如此深切绵长。

最绝妙的是，当我婉转地表达出这层意思时，紫袅也意会到这一点。这一切，就是那么美好与奇巧。我为母女间的灵性相通而感动，也会永远为亲爱的紫袅骄傲，多好啊，她已从一个调皮率真、温暖人心的小丫头，渐次长成一个有丰富灵性又不断思想的女孩，并且不懈地追求更广阔的人生道路，索求更厚实宽宏的精神疆界。

2001. 6. 20





戴紫袅，初一学生，热爱生活，热爱艺术。四岁时即发表“口头文学”，在《小青蛙报》上发表两句诗。酷爱绘画，1998年获“白雪杯”全国儿童简笔画大赛二等奖；1999年获上海儿童博物馆“现代儿童想象画大展”一等奖。发表习作数十篇，1999年曾获上海市小学生比赛二等奖。



目录 MUW

序 家有“书女”

秦文君

守望的女孩

戴萦袅

2 我是谁

3 黄昏的格调

秦文君旁白

5 春夜写景

6 橘子的味道

7 傍晚

9 梦

11 两枝桂花

秦文君旁白

13 怪癖

15 八岁时的童话

秦文君旁白

初绿悄悄

戴萦袅

20 飞蛾

22 抓人游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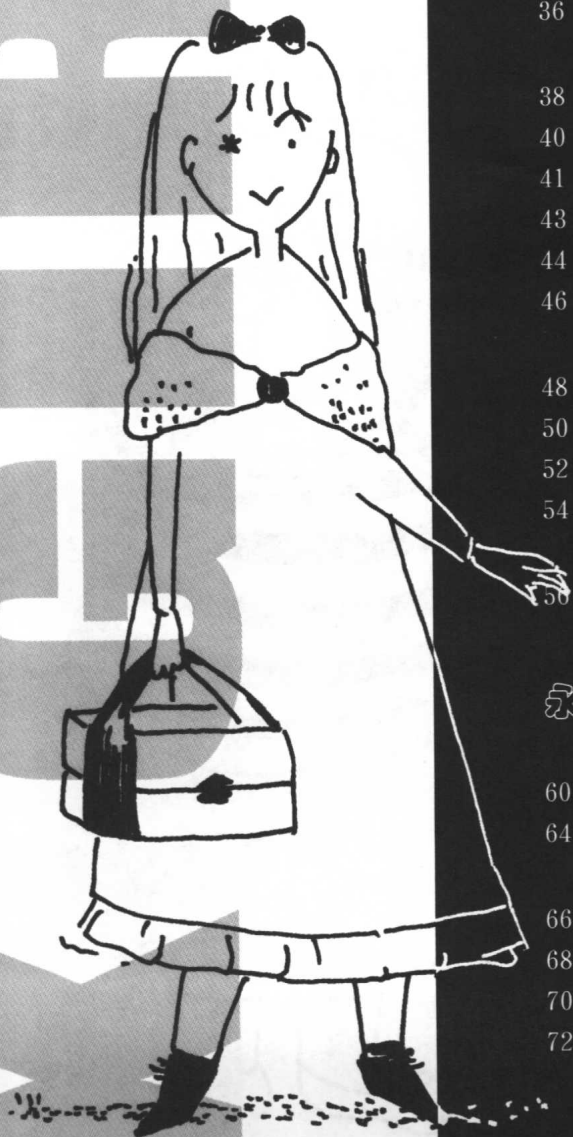
24 住校的经历

26 话说我班男生

秦文君旁白

28 来了两位新老师





- 29 梳洗
31 老鹰捉小鸡
33 大家庭
35 我和我的好朋友
36 “警匪剧”的失败
 秦文君旁白
38 同桌们
40 紫色发夹
41 “黑手党”与“奇多队”
43 上星期发生的一件事
44 一盒饼干
46 项链
 秦文君旁白
48 雨
50 男派女派
52 渴望郊游
54 山枣
 秦文君旁白
56 毕业了

永不残缺的太阳

戴萦袅

- 60 丛林游戏
64 小派
 秦文君旁白
66 东北大娘
68 热带风暴
70 在节日里
72 搬家

74 恐惧

75 人

秦文君旁白

77 堂妹的颜料

79 庄庄

81 我的妈妈

85 公主

秦文君旁白

87 野营地

89 中间人

91 吃食的故事

93 爷爷呵

95 过去，现在，将来

97 卖废品

秦文君旁白

99 虾

101 快乐的童年

103 哆

105 我当小主人

107 不速之客

108 姑父和姑妈

110 我真自豪

112 黄阿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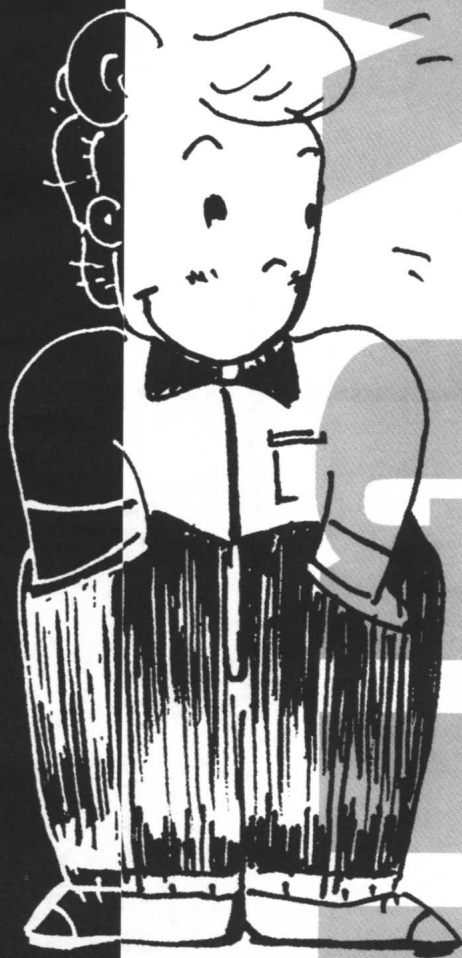
114 大战黑蟑螂

带着灵魂飞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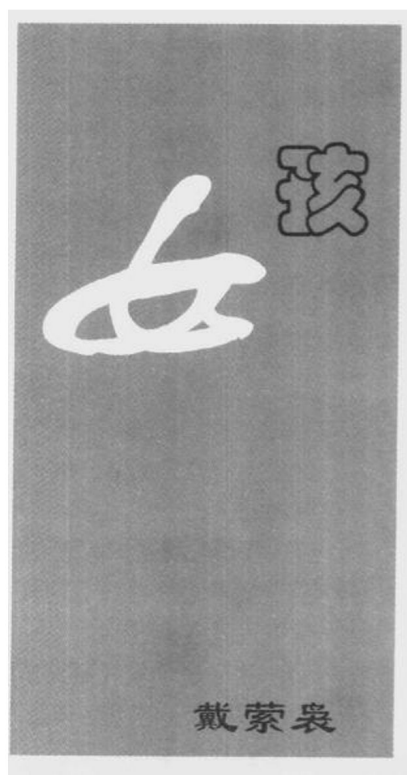
戴萦袅

118 自由战士

秦文君旁白



守
望
的



少年是一本书
有多少秘密藏在里面
不用问：将来会怎样、梦想在哪里
这世界很小又很大
一本书就是一个小小阶梯
打开它，我的故事
就从现在开始

我是谁

我常常地问自己：我是谁？有时我会用旁人的眼光悄悄地来观察一下自己，看看自己是一个怎样的人。

我是个爱幻想的女孩。有时，我会坐在床上或躺在床上，想些稀奇古怪的事情。一会儿想我飞到了埃及，到沙漠上、金字塔前跳草裙舞；如果天太热的话，那么，我也可以到金字塔里去饱览一番，看看胡夫金字塔里情况——是否还有木乃伊和无数宝藏——一定能写篇不赖的特长报告吧！不过，我那么想去的原因和目的可是去求知的，我还没见过真正的金字塔哩。我一直把它当成一个梦，是个梦想或幻想吧，但不远就会实现的！

我还是个爱收藏好东西的女孩。我的橱里有好多百看、百玩都不厌的东西，有些还是从妈妈那儿——不说了，反正总归到我手中了。有时，我翻翻那些“旧物”，回想起以前走过的路，以及收集它们的种种曲折，真有种自豪的感觉！

另外，我也酷爱写作，我曾想写长篇小说，后来，因为时间太少，我只好把写到一半的小说搁在一旁了，等以后有时间了再写。

现在，我常常地问自己：我是谁？并从生活中找到答案，不断地了解自己，挖掘潜能，告诉自己——我到底是谁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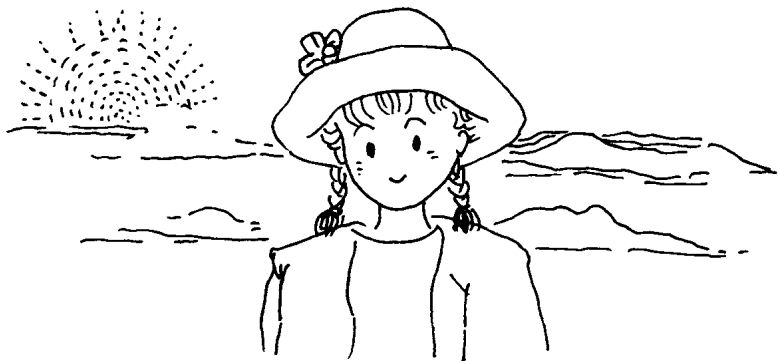




黄昏的格调

不知怎么的，我有点儿害怕黄昏，也许是因为它带着悲凉吧。说悲凉也好，说凄凉也好，也许这就是黄昏，是它的格调。

春天的黄昏还并不怎么悲凉。春风是温暖的，柔和的，不闷，也不让人烦躁。黄昏也挺好的，依然暖着，天边还扬起一片淡淡的橘红色的彩霞，并无悲凄之意，美倒是挺美的，



就是不知怎么的，黑夜已静静地等在后面了。

夏天就更好些：晚霞是金色的，慢慢沉下去的太阳染红了天。不仅煞是好看，还带走了一天的酷热之感。

冬天，也并不怎么难过，可能是跟它几乎没有黄昏有关吧。如果是采光不好的地方，下午一二点钟就看不见太阳了，黄昏和下午仿佛成了搭着肩并排走的兄弟。

秋天的黄昏才是真正的黄昏。“夕阳西下，断肠人在天涯”，无论在哪儿，看到秋天的黄昏，都会多少有些难过；冬天马上就要来临了，似乎是无边无际的。秋天，黄昏的特点也变了，不像其他季节那样，是暖、是热或是冷，它的特点是凉。凉，悲凉。就算不去联系上这个悲，它也是凉的。晚霞也不再像春、夏两季那样迷人，渐渐转成了不引人注目的暗红色了，让我产生了害怕的感觉……

黄昏毕竟是有格调的，也许用我稚嫩的眼光来看，它就是悲凉、凄凉，让人害怕，又让人伤心，又说不出伤心什么，于是就更伤心了。

秦文君旁白：

小孩的格调

说真的，初看《黄昏的格调》我吃了一惊，没想到这个看似满心欢乐，一身童稚的女孩能体验到如此悲凉厚重的情感。就在同一天，她还是那么调皮，我跟她说话，言语中提及一个“年轻人”。她立即反问：“你认为什么年龄才称得上‘年轻’。”我随口说二十郎当岁吧。她眨眨眼，说：“在我眼里，开开才算得上年轻人。”我哑然失笑，开开是她的堂弟，今年八九岁光景。我暗想，她居然“倚老卖老”，自以为很“成熟”“不年轻”。不过，她的文章让我读罢心里隐隐发痛，倏地念及童年时难言的不适与恐惧，以及作为一个人的最初和以后无穷无尽的不安、困顿、忧愁……

